

頁 167

一、十二種觀

1、《大智度論》卷 48〈19 四念處品〉(大正 25, 403c18-24)：

是十二種觀，行者從此得定心。先來三種邪行，若內、若外、若內外；破三種邪行，是故有三種正行。

有人著內情多，著外情少，如人為身故，能捨妻子、親屬、寶物；

有人著外情多，著內情少，如人貪財喪身，為欲沒命；

有人著內外情多，是故說三種正行。

2、《大智度論》卷 31 (大正 25, 285c27-286a10)：

修四念處十二種觀：所謂初觀內身，三十六種不淨充滿，九孔常流，甚可厭患，淨相不可得；淨相不可得故，名內空。行者既知內身不淨，觀外所著，亦復如是，俱實不淨；愚夫狂惑，為姪欲覆心，故謂之為淨。觀所著色，亦如我身淨相不可得，是為外空。行者若觀己身不淨，或謂外色為淨；若觀外不淨，或謂己身為淨。今俱觀內外：我身不淨，外亦如是；外身不淨，我亦如是，一等無異，淨不可得，是名內外空。行者思惟：知內外身俱實不淨，而惑者愛著，愛著深故，由以受身，身為大苦，而愚以為樂。」

二、循身觀

《大智度論》卷 48〈19 四念處品〉(大正 25, 404a11-15)：

「循身觀」者，尋隨觀察，知其不淨，衰老病死，爛壞臭處、骨節腐敗、摩滅歸土。如我此身，覆以薄皮，令人狂惑，憂畏萬端；以是故，如身相內外隨逐，本末觀察。又如佛說循身觀法。

三、勤精一進心

《大智度論》卷 48〈19 四念處品〉(大正 25, 404a21-28)：

「勤精進一心」者，餘世事巧便，從無始世界來，常習常作。如離別常人易，離別知識難；離別知識易，離別父子難；離別父子易，自離其身難；自離其身易，離其心者難。自不一心勤精進，此不可得！譬如攢燧求火，一心勤著，不休不息，乃可得火，是故說「一心勤精進」。

四、除世間貪憂

《大智度論》卷 48〈19 四念處品〉(大正 25, 404, a28-b5)：

「除世間貪憂」者，貪除則五蓋盡去；猶如破竹，初節既破，餘節皆去。復次，行者遠離五欲，出家學道，既捨世樂，未得定樂；或時心生憂念，如魚樂水。

心相如是，常求樂事，還念本所欲。行者多生是二心，是故佛說「當除貪、憂」。說「貪」，即是說世間喜，以相應故。

#### 頁 171

#### 五、四念處與四正勤、四如意足之關係

《大智度論》卷 48〈19 四念處品〉(大正 25，405b28-c1)：

四正勤、四如意足，雖各各別，位皆在四念處中。

慧多故，名「四念處」；精進多故，名「四正勤」；定多故，名「四如意足」。

#### 六、四如意分

《大智度論》卷 48〈19 四念處品〉(大正 25，405c12-18)：

智慧火得正勤風，無所不燒。正勤若過，心則散亂，智火微弱；如火得風，過者或滅或微，不能燒照。是故須定以制過精進風，則可得定。定有四種：欲定、精進定、心定、思惟定。制四念處中過智慧，是時定慧道得精進故，所欲如意；後得如意事辦故，名「如意足」。「足」者，名如意因緣，亦名「分」。

#### 頁 172

#### 七、五根、五力、七覺支、八正道

《大智度論》卷 48〈19 四念處品〉(大正 25，405c18-22)：

是十二法<sup>1</sup>，鈍根人中名為「根」，如樹有根未有力；若利根人中名為「力」，是事有了，能疾有所辦，如利刀截物故名有力。事未辦故名「道」；事辦，思惟修行，故名「覺」。

#### 頁 177

#### 八、字等、語等

《大智度論》卷 48〈19 四念處品〉(大正 25，408b1-7)：

「字等、語等」者，是陀羅尼，於諸字平等，無有愛憎。又此諸字因緣未會時亦無，終歸亦無，現在亦無所有，但住吾我心中，憶想分別覺觀心說；是散亂心說，不見實事，如風動水則無所見。「等」者，與畢竟空、涅槃同等。菩薩以此陀羅尼，於一切諸法通達無礙，是名「字等、語等」。

#### 九、四十二字門

《大智度論》卷 48〈19 四念處品〉(大正 25，408b14-409a15)：

是字，初阿，後荼，中有四十。得是字陀羅尼菩薩。若一切語中聞阿字，即時隨義，所謂一切法從初來不生相。阿提，秦言初；阿耨波陀，秦言不生。

<sup>(1)</sup> 聞阿(a)字，即時隨義，所謂一切法從初來不生相。(阿提(ādi)，秦言初；

---

<sup>1</sup> 十二法：四念處、四正勤、四如意足。

阿耨波陀 (anupāda)<sup>2</sup>，秦言不生)

- (2) 若聞羅 (ra) 字，即隨義知一切法離垢相。(羅闍 (rajas)，秦言垢)
- (3) 若聞波 (pa) 字，即時知一切法入第一義中。(波羅木陀 (paramārtha)，秦言第一義)
- (4) 若聞遮 (ca) 字，即時知一切諸行皆非行。(遮梨夜 (caryā)，秦言行)
- (5) 若聞那 (na) 字，即知一切法不得不失、不來不去。(那 (na)，秦言不)
- (6) 若聞邏 (la) 字，即知一切法離輕重相。(邏求 (laghu)，秦言輕)
- (7) 若聞陀 (da) 字，即知一切法善相。(陀摩 (dama?)，秦言善)
- (8) 若聞婆 (ba) 字，即知一切法無縛無解。(婆陀 (baddha)，秦言縛)<sup>3</sup>
- (9) 若聞茶 (ḍa) 字，即知諸法不熱相。(南天竺茶闍他，秦言不熱)<sup>4</sup>
- (10) 若聞沙 (ṣa) 字，即知人身六種相<sup>5</sup>。(沙 (ṣaṣ)，秦言六)
- (11) 若聞和 (va) 字，即知一切諸法離語言相。(和(于波反)波他(vāk-patha)，秦言語言)
- (12) 若聞多 (ta) 字，即知諸法在如中不動。(多他 (thahatā)，秦言如)
- (13) 若聞夜 (ya) 字，即知諸法入實相中，不生不滅。(夜他跋 (yathāvat)，秦言實)
- (14) 若聞吒 (ṣṭa 或 sta) 字，即知一切法無障礙相。(吒婆 (stambha)，秦言障礙)  
6
- (15) 若聞迦 (ka) 字，即知諸法中無有作者。(迦羅迦 (kāraṇa)，秦言作者)
- (16) 若聞娑<sup>7</sup> (sa) 字，即知一切法一切種不可得。(娑婆 (sarva)，秦言一切)
- (17) 若聞摩 (ma) 字，即知一切法離我所。(魔迦羅 (mama-kāra)，秦言我所)
- (18) 若聞伽 (ga) 字，即知一切法底不可得。(伽陀 (gaṭṭa?)，秦言底)
- (19) 若聞陀 (tha) 字，即知四句如去<sup>8</sup>不可得。(多陀阿伽陀 (tathāgata)，秦言如去)

<sup>2</sup> 以下 anupāda 等梵文，參見山田龍城著〈四十二字門に就て〉，《日本佛教學協會年報》第3年，1931年，p.201- p.267。

<sup>3</sup>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415〈17 念住等品〉：「入婆字門，悟一切法離縛解故。」(大正7，81c18-19)

<sup>4</sup>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415〈17 念住等品〉：「入茶\*字門，悟一切法離熱矯穢得清淨故。」(大正7，81c19-20)

<sup>5</sup> (1) 唐清涼山大華嚴寺沙門澄觀述《大方廣佛華嚴經隨疏演義鈔》卷89〈39 入法界品〉：「智論云：若聞沙字，即知人身六種相，以沙此言六故。釋曰：以大品云：沙字門，諸法六自在王性清淨故，即內六處為六自在王。」(大正36，689c16-19)

(2) 陳南嶽思大禪師說《法華經安樂行義》卷1：「一切人身六種相妙，六自在王性清淨故；六種相者，即是六根。」(大正46，698c19-20)

<sup>6</sup>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415：「入瑟吒字門，悟一切法制伏任持相不可得故。」(大正7，81c23-24)

<sup>7</sup> 《大正藏》原作「婆」，今依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5〈19 廣乘品〉：「娑字門，入諸法時不可得故，諸法時來轉故。」(大正8，256a19-20) 將「婆」改作「娑」。

<sup>8</sup> 四句如去：(1) 如來死後有，(2) 如來死後無，(3) 如來死後亦有亦無，(4) 如來死後非有非無。

- (20) 若聞闍 (ja) (社音) 字，即知諸法生老不可得。(闍提闍羅 (jāti-jāra)，秦言生、老)
- (21) 若聞濕波 (śva) 字，即知一切法不可得，如濕波字不可得。(濕簸<sup>9</sup>字無義，故不釋)<sup>10</sup>
- (22) 若聞〔馬\*犬〕(dha) 字，即知一切法中法性不可得。(〔馬\*犬〕摩 (dharma)，秦言法)
- (23) 若聞除 (śa) 字，即知諸法寂滅相。(除多 (śānta) (都餓反)，秦言寂滅)
- (24) 若聞呿 (kha) 字，即知一切法虛空不可得。(呿伽 (kha)，秦言虛空)
- (25) 若聞叉 (kṣa) 字，即知一切法盡不可得。(叉耶 (kṣaya)，秦言盡)
- (26) 若聞哆 (sta) 字，即知諸法邊不可得。(阿利迦哆度求那 (guṇa)，秦言是事邊得何利)
- (27) 若聞若 (jña) 字，即知一切法中無智相。(若那 (jñāna)，秦言智)
- (28) 若聞他 (tha) 字，即知一切法義不可得。(阿他 (artha)，秦言義)
- (29) 若聞婆 (bha) 字，即知一切法不可破相。(婆伽 (bhaṅga)，秦言破)
- (30) 若聞車 (cha) 字，即知一切法無所去。(伽車提 (gacchati)，秦言去)
- (31) 若聞濕𤑔<sup>11</sup> (sma 或 śma) 字，即知諸法牢堅如金剛石。(阿濕𤑔 (aśman)，秦言石)<sup>12</sup>
- (32) 若聞火 (hva) 字，即知一切法無音聲相。(火夜 (hvaya)，秦言喚來)
- (33) 若聞蹉 (tsa) 字，即知一切法無慳無施相。(末蹉羅 (mātsarya)，秦言慳)
- (34) 若聞伽 (gha) 字，即知諸法不厚不薄。(伽那 (ghana)，秦言厚)
- (35) 若聞他 (ṭha) (土茶反) 字，即知諸法無住處。(南天竺「他那 (ṭhāna)」，秦言處)<sup>13</sup>
- (36) 若聞拏 (ṇa) 字，即知一切法及眾生不來不去、不坐不臥、不立不起，眾生空、法空故。(南天竺「拏 (ṇa)」，秦言不)<sup>14</sup>
- (37) 若聞頗 (pha) 字，即知一切法因果空故。(頗羅 (phala)，秦言果)<sup>15</sup>
- (38) 若聞歌 (ska) 字，即知一切法五眾不可得。(歌大 (skandha)，秦言眾)
- (39) 若聞醯 (ysa) 字，即知醯字空，諸法亦爾。
- (40) 若聞遮 (śca 或 ca ?) 字，即知一切法不動相。(遮羅地 (carati)，秦言動)
- (41) 若聞吒 (ṭa) 字，即知一切法此彼岸不可得。(吒羅 (tāra)，秦言岸)<sup>16</sup>

<sup>9</sup> 簸 (ㄅㄛˇ)：1、揚米去糠。2、動搖，顛動。(《漢語大詞典(八)》，p.1261)

<sup>10</sup>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15：「入濕縛字門，悟一切法安隱之性 (āśvāsa) 不可得故。」(大正 7，81c29-82a1)

<sup>11</sup> 𤑔：同“麼”。(《漢語大字典(一)》，p.564)

<sup>12</sup>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15〈17 念住等品〉：「入峴磨字門，悟一切法可憶念性不可得故。」(大正 7，82a11-12)

<sup>13</sup> 南天竺：他那，秦言處。(導師《大智度論筆記》[H013] p.401)

<sup>14</sup> 南天竺：拏，秦言不。(導師《大智度論筆記》[H013] p.401)

<sup>15</sup>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15〈17 念住等品〉：「入頗字門，悟一切法遍滿果報不可得故。」(大正 7，82a17-18)

<sup>16</sup>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15〈17 念住等品〉：「入吒字門，悟一切法相驅迫性不可得

<sup>(42)</sup> 若聞荼 (dha) 字，即知一切法必不可得。(波荼，秦言必)

荼外更無字，若更有者，是四十二字枝派。

## 頁 179

### 十、得強識念

《大智度論》卷 48〈19 四念處品〉(大正 25，409a28-29)：

「得強識念」者，菩薩得是陀羅尼，常觀諸字相，修習憶念故，得強識念

### 十一、得經旨趣

《大智度論》卷 48〈19 四念處品〉(大正 25，409b4-8)：

「得經旨趣」者，知佛五種方便說法故，名為得經旨趣：一者、知作種種門說法；二者、知為何事故說；三者、知以方便故說；四者、知示理趣故說；五者、知以大悲心故說。

### 十二、聞善不喜、聞惡不瞋

《大智度論》卷 48〈19 四念處品〉(大正 25，409b16-18)：

「聞善不喜、聞惡不瞋」者，各各分別諸字，無讚歎，無毀訾故，聞善不喜，聞惡不瞋。

### 十三、日月歲節

《大智度論》卷 48〈19 四念處品〉(大正 25，409b25-c8)：

「日月歲節」者，日名從旦至旦，初分、中分、後分，夜亦三分。一日一夜有三十時：春、秋分時，十五時屬晝，十五時屬夜，餘時增減。五月至，晝十八時，夜十二時；十一月至，夜十八時，晝十二時。一月或三十日，或三十日半，或二十九日，或二十七日半。

有四種月：一者、日月，二者、世間月，三者、月月，四者、星宿月。

日月者，三十日半；世間月者，三十日；

月月者，二十九日加六十二分之三十；

星宿月者，二十七日，加六十七分之二十一。

閏月<sup>17</sup>者，從日月、世間月二事中出，是名十三月。或十二月，或十三月，名一歲。是歲三百六十六日，周而復始。

---

故。」(大正 7，82a21-22)

<sup>17</sup> (1) 閏 (ㄍㄨㄣˋ)：曆法術語。一回歸年的時間為 365 天 5 時 48 分 46 秒。陽曆把一年定為 365 天，所餘的時間約每四年積疊成一天，加在二月裡；農曆把一年定為 354 天或 355 天，所餘的時間約每三年積疊成一個月，加在一年裡。這樣的辦法，在曆法上叫做閏。(《漢語大詞典(十二)》，p.35)

(2) 閏月：農曆一年較回歸年相差約 10 日 21 時，故須置閏，即三年閏一個月，五年閏兩個月，十九年閏七個月。每逢閏年所加的一個月叫閏月。最初放在歲末，稱“十三月”或“閏月”；後加在某月之後，稱“閏某月”。(《漢語大詞典(十二)》，p.35)

頁 180

一、云何發趣大乘

《大智度論》卷 46〈18 摩訶衍品〉（大正 25，393b2-5）：

爾時，須菩提白佛言：世尊！<sup>(1)</sup>何等是菩薩摩訶薩摩訶衍？<sup>(2)</sup>云何當知菩薩摩訶薩發趣大乘？<sup>(3)</sup>是乘發何處？是乘至何處？<sup>(4)</sup>當住何處？<sup>(5)</sup>誰當乘是乘出者？」

二、十地

《大智度論》卷 49〈20 發趣品〉（大正 25，411a25-b1）：

問曰：此中是何等十地？

答曰：地有二種：一者、但菩薩地，二者、共地。

共地者，所謂乾慧地乃至佛地。<sup>18</sup>

但菩薩地者，歡喜地、離垢地、有光地、增曜地、難勝地、現在地、深入地、不動地、善根地、法雲地。<sup>19</sup>

此地相，如《十地經》中廣說。

頁 181

三、不捨頭陀

印順法師著《寶積經講記》p.228：

十二頭陀行中，衣著方面有二：但三衣、糞掃衣。飲食方面有四：常乞食、不餘食、一坐食、節量食。住處方面有五：住阿蘭若、塚間坐、樹下坐、露地坐、隨地坐。睡眠方面有一：即常坐不臥。

頁 182

四、自用

自用：自行其是，不接受別人的意見。（《漢語大詞典（八）》，p.1309）

<sup>18</sup> 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7〈57 深奧品〉：「菩薩摩訶薩具足乾慧地、性地、八人地、見地、薄地、離欲地、已作地、辟支佛地、菩薩地、佛地。」（大正 8，346b3-6）

<sup>19</sup> 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〈初分〉亦說到極喜地等但菩薩十地，如卷 4〈3 相應品〉云：「舍利子！修行般若波羅蜜多菩薩摩訶薩，與極喜地空相應故，當言與般若波羅蜜多相應；與離垢地、發光地、焰慧地、極難勝地、現前地、遠行地、不動地、善慧地、法雲地空相應故，當言與般若波羅蜜多相應。」（大正 5，21c6-11）

## 五、八地

### 1、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15〈18 修治地品〉(大正 07, 83c6-12)：

復次，善現！諸菩薩摩訶薩住第九地時，應圓滿四法。云何為四？一者、應圓滿根勝劣智。二者、應圓滿嚴淨佛土。三者、應圓滿如幻等持數入諸定。四者、應圓滿隨諸有情善根應熟故入諸有自現化生。善現！諸菩薩摩訶薩住第九地時，於此四法應勤圓滿。

### 2、厚觀法師《大智度論講義》(四) p.1388，註腳 46

案：玄奘譯《大般若經》第九地菩薩所行之四法，與羅什譯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第八地菩薩所行之第二類五法類似，只是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是在第八地，而《大般若經》則是在第九地。

## 六、九地

### 1、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15〈18 修治地品〉(大正 07, 83c12-24)：

復次，善現！諸菩薩摩訶薩住第十地時，應圓滿十二法。云何十二？一者、應圓滿攝受無邊處所大願隨有所願皆令證得。二者、應圓滿隨諸天龍及藥叉等異類音智。三者、應圓滿無礙辯說。四者、應圓滿入胎具足。五者、應圓滿出生具足。六者、應圓滿家族具足。七者、應圓滿種姓具足。八者、應圓滿眷屬具足。九者、應圓滿生身具足。十者、應圓滿出家具足。十一者、應圓滿莊嚴菩提樹具足。十二者、應圓滿一切功德成辦具足。善現！諸菩薩摩訶薩住第十地時，應勤圓滿此十二法。善現當知！若菩薩摩訶薩住第十地已，與諸如來應言無別。

### 2、厚觀法師《大智度論講義》(四) p.1389，註腳 52

案：玄奘譯《大般若經》第十地菩薩所行之十二四法，與羅什譯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第八地菩薩所行之十二法類似，只是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是在第九地，而《大般若經》則是在第十地。

## 七、初善、中善、後善

《大智度論》卷 49〈20 發趣品〉(大正 25, 412b17-24)：

讚歎檀義故，名為「初善」；分別讚歎持戒，名為「中善」；是二法果報，若生諸佛國，若作大天，名為「後善」。

復次，見三界、五受眾身多苦惱，則生厭離心，名為「初善」；棄捨居家，為身離故，名為「中善」；為心離煩惱故，名為「後善」。

解說聲聞乘，名為「初善」；說辟支佛乘，名為「中善」；宣暢大乘，名為「後善」。

頁 190

#### 八、知者、見者

《大智度論》卷 35〈3 習相應品〉(大正 25, 319b29-13)：

於五眾中，我、我所心起，故名為「我」。

五眾和合中生故，名為「眾生」。

命根成就故，名為「壽者」、「命者」。

能起眾事，如父生子，名為「生者」。

乳哺、衣、食因緣得長，是名「養育」。

五眾、十二入、十八界等諸法因緣，是眾法有數，故名「眾數」。

行人法故，名為「人」。

手足能有所作，名為「作者」。

力能役他故，名「使作者」。

能造後世罪福業故，名「能起者」。

令他起後世罪福業故，名「使起者」。

後身受罪福果報故，名「受者」。

令他受苦樂，是名「使受者」。

目覩色，名為「見者」。

五識知，名為「知者」。

復次，用眼見色；以五邪見觀五眾；用世間、出世間正見觀諸法，是名「見者」——所謂眼根、五邪見、世間正見、無漏見，是名「見者」。

餘四根所知及意識所知，通名為「知者」。

#### 九、因見

《大智度論》卷 50〈20 發趣品〉(大正 25, 417a28-b2)：

問曰：餘者可知，「因見」云何？

答曰：一切有為法，展轉為因果，是法中著心取相生見，是名「因見」；所謂非因說因，或因果一異等。

頁 192

#### 十、轉見

《大智度論》卷 50〈20 發趣品〉(大正 25, 417c15-18)：

「轉見」者，是菩薩先轉我見、邊見等邪見，然後入道。今轉法見、涅槃見，以諸法無定相。轉涅槃者，轉聲聞、辟支佛見，直趣佛道。



## 十一、轉煩惱

《大智度論》卷 50〈20 發趣品〉(大正 25, 417c18-22)：

「轉煩惱」者，菩薩以福德持戒力故，折伏麤煩惱，安隱行道，唯有愛、見、慢等微細者在，今亦離細煩惱。

復次，菩薩用實智慧，觀是煩惱即是實相；譬如神通人，能轉不淨為淨。

## 十二、不染愛

《大智度論》卷 50〈20 發趣品〉(大正 25, 418, a7-11)：

「不染愛」者，是菩薩雖於七地得智慧力，猶有先世因緣，有此肉身，入禪定不著，出禪定時有著氣；隨此肉眼所見，見好人親愛，或愛是七地智慧實法。是故佛說於六塵中行捨心，不取好惡相。

## 頁 194

## 十三、云何菩薩胎生成就？菩薩世世常化生故。

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16〈18 修治地品〉(大正 7, 88b3-6)：

云何菩薩摩訶薩應圓滿入胎具足？善現！若菩薩摩訶薩雖一切生處實恒化生，而為益有情現入胎藏，於中具足無邊勝事，是為菩薩摩訶薩應圓滿入胎具足。

## 頁 195

## 十四、一切諸善功德成滿具足

《大智度論》卷 50〈20 發趣品〉(大正 25, 419b17-23)：

一切諸善功德成滿具足」者，菩薩住七地中，破諸煩惱，自利具足；住八地、九地，利益他人，所謂教化眾生，淨佛世界。自利、利他深大故，一切功德具足。如阿羅漢、辟支佛，自利雖重，利他輕故，不名具足。諸天及小菩薩，雖能利益他，而自未除煩惱故，亦不具足。是名功德具足。

## 十五、十地

┌ 約三乘共地，即是佛地

十地二義└ 約菩薩十地，當知如佛（導師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B015〕p.138）

## 十六、菩薩十地，當知如佛

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16〈18 修治地品〉(大正 7, 88c11-17)：

云何菩薩摩訶薩住第十地已，與諸如來應言無別？善現！是菩薩摩訶薩已圓滿六波羅蜜多，乃至已圓滿十八不共法，具一切智、一切相智，若復永斷一切煩惱習氣相續便住佛地。由此故說：若菩薩摩訶薩住第十地已，與諸如來應言

無別。

#### 十七、三乘共地，第十地即是佛地

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16〈18 修治地品〉(大正 7，88c17-24)：

善現！云何菩薩摩訶薩住第十地趣如來地？善現！是菩薩摩訶薩方便善巧，行六波羅蜜多、四念住乃至十八不共法，超淨觀地、種姓地、第八地、具見地、薄地、離欲地、已辦地、獨覺地及菩薩地，又能永斷一切煩惱習氣相續，便成如來、應、正等覺住如來地。善現！如是菩薩摩訶薩住第十地趣如來地。